

证券代码：838927

证券简称：国文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国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安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电气”）拟委托关联方河北创客律师事务所担任以下合同纠纷案件的代理人，具体如下：

安达电气与上海耐吉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就应收该客户公司的应收账款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金额约为 130,199.09 元，根据该诉讼金额及律师收费标准，安达电气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7,000.00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事项，关联董事杨国安、杨亚雄、刘璐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北创客律师事务所

住所：莲池区恒祥北大街 1322 号 1 号综合楼 204

注册地址：莲池区恒祥北大街 1322 号 1 号综合楼 204

注册资本：300,000.00 元

主营业务：法律咨询及代理服务等

法定代表人：该公司负责人为左迪

控股股东：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不适用

关联关系：该公司负责人左迪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亚惠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受影响。定价方式根据《律师收费标准》及当地司法局调节标准综合确定，采用分段累计比例收费，具体如下：

10 万元以下（含）：6%

10 万-50 万元（含）：5.5%

50 万-100 万元（含）：5%

100 万-500 万元（含）：4%

500 万-1000 万元（含）：3%

根据案件拟诉讼金额 130,199.09 元（以实际诉讼金额为准），综合确定关联交易金额为 7,000.00 元。（以实际签订的委托合同为准）。

注：本次关联交易需根据案件类型、最终标的额、复杂程度进行最终定价并签订相关《法律服务协议》，在服务过程中所需的资料费、打印费、通讯费和必要的住宿费、交通费以及其它合理费用，不包括在律师服务费中，根据实际发生额进行报销。法院收取的案件受理费、执行费、保全费、其他费用等，可由公司直接缴纳也可由该律师事务所代为缴纳，由法院直接向公司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不计入本次关联交易额度内。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独立性造成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河北创客律师事务所接受公司全资子公司安达电气委托，分别担任安达电气与鹤壁黎源合同纠纷案、安达电气与卧龙电气合同纠纷案的代理人。根据事实和法律，在受委托的权限内，维护安达电气的合法权益委托权限为：

- 1、代为提起诉讼、参加法庭调查、法庭辩论；
- 2、代为承认、变更、放弃诉讼请求，代为调解和解；
- 3、代为申请保全、司法鉴定；
- 4、代收法律文书。

具体以提交人民法院的授权委托书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及维护自身权益所需，是公司依法主张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举措，尽可能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具有合理性、必要性，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系按照律师行业收费标准及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有任何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助于公司维护自身权益，促进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助力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发展，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亦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国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国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